

新北市政府集體勞動權益課程

團結向前行·幸福再加分 | 集體勞動課程學習單

學校：_____ 班級：_____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

一、單選題

- (A) 1、世界上最早承認勞工團結權、允許勞工團體合法成立的國家是？
(A) 英國 (B) 德國 (C) 美國 (D) 日本。
- (C) 2、依據《工會法》規定，勞工均有組織及加入工會之權利，但組織工會仍有人數門檻；請問需要多少人數以上的勞工連署才能發起組織工會？
(A) 5人 (B) 10人 (C) 30人 (D) 50人。
- (A) 3、某工會成員共100人，因薪資爭議與資方協商但破局，經會員投票後同意罷工，請問需幾人以上同意才可進行？
(A) 5成以上，50人
(B) 6成以上，60人
(C) 7成以上，70人
(D) 全數同意。
- (A) 4、下列選項何者是《團體協約法》的重要內涵？
(A) 誠信協商義務
(B) 可以搭便車條款
(C) 不須召開勞資會議
(D) 可拒絕提供進行協商所需資料。
- (B) 5、現行法律對於合法罷工的規範，下列哪一項是重要的保障？
(A) 媒體中立
(B) 設置糾察線
(C) 雇主損失國賠
(D) 警察執行社會秩序維護法。

二、複選題

- (ACD) 1、何謂勞動三權？
(A) 團結權 (B) 罷工權 (C) 協商權 (D) 爭議權。
- (ABD) 2、何謂勞動三法？
(A) 《工會法》 (B) 《團體協約法》 (C) 《勞動基準法》 (D) 《勞資爭議處理法》。
- (ACD) 3、依據《工會法》規定，工會的組織類型分為哪種類？
(A) 職業工會 (B) 行業工會 (C) 產業工會 (D) 企業工會。
- (BCD) 4、在《勞資爭議處理法》規定中，勞工或工會可以透過那些法定程序來解決勞資爭議？
(A) 罷工 (B) 調解 (C) 仲裁 (D) 裁決。

- (AC) 5、現行法律雖保障勞工的爭議行為、罷工及設置糾察線，但仍禁止下列哪些人進行罷工？
- (A) 教師
 - (B) 學校的勞工
 - (C) 國防部及其所屬機關(構)的勞工
 - (D) 台鐵及高鐵的駕駛等員工。

三、簡答題

- 1、請問課堂上所舉的案例中，哪個案例讓你印象最深刻？其工會組織是哪一類型？

- 2、承上，歸納成功案例的協商歷程，你認為哪個環節最為重要？為什麼？

四、實作題

- 1、請同學設想未來從事的工作，彼此相互分享，並分辨出其可組成什麼類型的工會。

- 2、請同學討論最近 3 個月內與集體勞動權有關的時事實例，分析如何運用勞動三法。

- 3、請同學以【爭取集體勞動權益】為主題進行角色扮演，推選或毛遂自薦扮演老闆、主管、工會員工，非工會員工等角色，體驗不同角色的差異。

五、心得回饋

- 1、請同學簡要比較個體勞動課程與集體勞動課程有何不同？

- 2、請同學於課後與家長分享課堂之收穫，並瞭解家長是否有加入工會或參與罷工的經驗？若無，請同學詢問家長面對勞動權利受損時如何處理？